

证券代码：430602

证券简称：腾旋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日上午10: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02	腾旋科技	2023年11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6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为22.8043元/股，预计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385,133股（含4,385,133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9,999,888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31）。

###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该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且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 （三）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

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应当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由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 （五）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对优先认购权未进行规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指截止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为使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进行顺利，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修改、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

（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并对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会已对外联系并签署的与本次

发行相关的文件予以追认；

（3）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相关申报文件，并根据需要对有关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5）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等相关事宜；

（6）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7）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或合伙企业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企业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3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 6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 6 号。电话：  
13382880008 邮编：214112 联系人：黄宏良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